|  |  |
| --- | --- |
| **无线电通信顾问组2015年5月5-8日，日内瓦** |  |
| **国 际 电 信 联 盟** |  |
|  |  |
|  | **文件 RAG15-1/16-C** |
| **2015年4月21日** |
| **原文：英文** |
| 韩国 |
| 可能对ITU-R 38-4号决议进行的修订 |

# 1 引言

无线电通信全会于1995年颁布了ITU-R 38号决议，并成立了一个负责研究规则/程序事项的特别委员会，如同大会筹备会议（CPM）一样，是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筹备工作的一部分。特别委员会的职责由两类组成：1) 由CPM第一次会议直接分配给特别委员会的工作，以及2) 根据ITU-R 38-4号决议，由CPM第一次会议分配给研究组及其工作组的、与工作的规则性内容相关的任务。决议表明，特委会的活动直接受到CPM的限制。

CPM正副主席的最长任期以及任命正副主席的程序具体见ITU-R 2号决议。但是，特委会正副主席的最长任期以及任命正副主席的程序在ITU-R决议中却没有任何规定。而且，CPM和特委会正副主席的任命程序均需遵循ITU-R 15号决议，但该决议中并没有涉及特委会正副主席任命程序的具体内容。

# 2 有关可能修订ITU-R 38-4号决议的看法

韩国认为，需由全会限制相关人员的最长任期，同时反映出特委会正副主席的目前任命程序。因此，一种方式是修订ITU-R 38-4号决议，以使特委会正副主席的任命程序遵循大会筹备会议正副主席的任命程序。

\_\_\_\_\_\_\_\_\_\_\_\_\_\_